

证券代码：835035

证券简称：华彩信和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天津华彩信和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况

(一) 基本情况

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的主体及任职情况：

姓名/名称	类别	具体任职/关联关系
李树华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代理财务负责人

执行法院：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

执行依据文号：(2021)粤0306民初5845号

立案时间：2021年11月19日

案号：(2021)粤0306执25408号

做出执行依据单位：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

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违反财产报告制度

信息来源：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信息发布日期：2022年1月17日

(二) 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

网上立案编号【Z10321217629796】。一、被告李树华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应就天津市河西区人民法院作出的（2019）津 0103 民初 7444 号民事调解书和（2019）津 0116 民初 4209 号民事调解书中确定的金钱给付义务中，在 6355649.9 元范围内，就未履行部分，向原告深圳爱克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三）被执行人履行情况

全部未履行。

二、对公司影响

控股子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将对公司声誉产生一定不利影响，暂未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将积极协调处理。

本次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主体不含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三、解决进展及后续处理计划

经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沟通，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表示会积极处理、消除不利影响。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截图

天津华彩信和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30 日